

世界史林

从亭长到司徒的穷官虞延

□ 刘立祥

虞延（？—70年），字子大，陈留东昏（今河南省兰考县）人，东汉初名臣。新莽时期任户牖亭长，东汉刘秀、刘庄朝先后任陈留郡督邮、洛阳令、南阳太守、太尉、司徒等职。虞延从户牖亭长到位列三公，刚正不阿，誉满天下，死后竟家贫如洗，其子孙身陷挨饿受冻的窘境，令人为之感叹不已。

户牖亭长，享誉乡里众称赞

据《后汉书·虞延传》，虞延生得一表人才，英俊威武，力能扛鼎，在乡间有良好的声誉，青年时就当了户牖亭长。当时，王莽的贵人魏氏家的宾客放纵不法，欺压百姓，没人敢招惹，这愈发助长了这伙不法之徒的嚣张气焰，他们变本加厉，为所欲为，民众怨声载道。正当他们自鸣得意之时，虞延带领吏卒突然闯入其家，将他们全部抓捕，绳之以法。虞延生性敦厚淳朴，不拘小节，不屑于在官场上拉帮结派，现在又仗义执法，得罪了魏贵人，从此升迁无望。

王莽末年，农民起义遍地烽烟，兵荒马乱，民不聊生，虞延常常武器不离手，身披甲冑，护卫亲族，防御盗贼袭扰乡民，很多人依靠他而得以保全。虞延有一个堂妹，尚在哺乳之中，其父母因为无力养活而将她遗弃于沟壕，虞延无意中听到婴儿的号哭声，心生怜悯，随即收养了她，一直将堂妹养育成人。

乡亲们为这位一身正气又敦厚仁慈的年轻亭长交口称赞。

建武初年，虞延被征召到执金吾府做属吏，不久，被擢升为细阳县令。每当节日来临，虞延总是吩咐属下安排服刑的徒役囚犯停止劳作，遣他们回家休假，使得这些人感激涕零。他们感念虞延的恩德，不管出现任何情况，必按时返回监狱，从无例外。有一个囚犯节日回家得了重病，眼看日暮西山，仍以非凡的毅力咬牙坚持回监狱报到，刚进监狱的大门便气绝身亡。

虞延叹息良久，带领县吏将这名囚犯安葬在城门外。百姓闻之，无不深为感佩。

陈留督邮，光武称奇声名起

后来，虞延自己辞去细阳县令回到了家乡。

陈留郡太守富宗久慕虞延贤名，征召虞延为郡功曹。富宗喜爱讲排场、比阔气，挥霍无度，生活极其奢靡，车马、服饰及日用器物大多不合国家礼法规定。虞延劝富宗说：“当年晏婴辅助齐国，穿的是破破烂烂的鹿皮裘衣，季文子做鲁国国相，妻妾从不穿丝绸，自古俭以养德，能保持俭约而导致身败名裂者少之又少。”富宗本将虞延引为知己，才把他召入自己府中，听了虞延逆耳之言，大为不满，从此与虞延产生了隔阂。于是，虞延便辞职告退。

没过多久，富宗因为奢侈放纵被判死罪。“临当伏刑，揽涕而叹曰：‘恨不用功曹虞延之谏!’”有人将这事报告给了光武帝刘秀，刘秀便称赞虞延是个非同寻常的奇人。

建武二十年（44年），刘秀东巡，路过小黄县，去汉高祖母母亲昭灵皇后的园陵拜祭。当时，虞延为本郡的督邮，刘秀传旨召见他。虞延前来朝见，进止从容，言词得体，对祭祀典礼的规矩仪式一清二楚，甚至连陵园中的树桩、树木砍伐后长出的新枝条的数目，都能随口报出来。刘秀欣喜异常，命虞延跟随车驾前去鲁国。

刘秀的车驾走到封丘县，遇到了麻烦，封丘城门又矮又窄，皇帝的仪仗无法通过。刘秀勃然大怒，命人殴打责罚侍御史。虞延急忙下车，引咎自责，说罪过应当由自己这位督邮承担，言辞恳切，慷慨激昂，使刘秀大受感动。于是，刘秀降诏：因陈留督邮虞延的缘故，赦免侍御史的罪过。

虞延跟随护送皇帝车驾，一直到陈留郡的边界，刘秀命虞延还郡，赐钱百万，又赐给他剑带、佩刀等物。从此，虞延声名大振。

洛阳县令，不畏权贵诛顽凶

建武二十三年（47年），司徒王况征召虞延入司徒府。正月初一，群臣到朝廷朝拜，刘秀一眼就从人群中认出了虞延，立即派小黄门跑来询问，当日便召见了 他，拜为公车令。第二年，擢升为洛阳令。

京都洛阳是皇亲贵胄、达官显贵聚居之地，这个洛阳令可不是好当的。虞延上任没多久就遇到了麻烦：信阳侯阴就乃皇后阴丽华弟弟，阴府有个门客叫马成，常常仗势作恶，官府慑于阴家外戚权势，熟视无睹，激起民怨沸腾。前任官员畏惧阴家权势，一直不敢有所举动。虞延甫一上任，便派人逮捕了马成，严加拷问，毫不留情。

阴就多次写信求情，虞延则每接一封求情信，就加打马成200板子。阴就气愤不已，将虞延告到了刘秀那里。刘秀便驾临御道馆，亲自查问囚徒情状。虞延命令那些尚未定案的囚犯列队站在东边，那些已经定案无须再审理的囚犯列队站在西边。马成见皇帝驾临，胆子陡然壮起来，便大摇大摆地往东边走，虞延一个箭步冲上前抓住马成，厉声呵斥道：“你这东西是一条大蛀虫，长久以来背靠大树，逍遥法外。现在你的罪行还没查完呢，你作的孽已经够正法了！”

马成大呼冤枉。虞延在皇帝面前依然如此声色俱厉，毫无顾忌，惹恼了皇帝贴身的陛戟郎。陛戟郎横眉竖目，持戟抵着虞延，要他放了马成。

刘秀素知虞延刚正不阿，无所畏惧，执法如山，惩治马成绝不是为了了一己私利，便沉下脸来冲着马成斥责道：“汝犯王法，身自取之！”呵使速去。后数日伏诛。于是外戚敛手，莫敢干法。

位列三公，身后竟家徒四壁

永平三年（60年），诏命虞延代替赵憙为太尉，永平八年（65年），虞延又取代范迁为司徒。由于虞延当年惩治马成的缘故，阴家一直对虞延耿耿于怀，无时无刻不在窥伺构陷报复的机会。坊间传闻楚王刘英将谋反，阴家欲借机中伤虞延，便派人私下把这一消息告知他。虞延以为，刘英是朝廷的诸侯王，是皇上的异母弟弟，属最亲近的人，是不可能做这种蠢事的。

于是，虞延对阴家的报告置若罔闻，自然也没有上报明帝。

永平十三年（70年），“男子燕广告英与渔阳王平、颜忠等造作图书，有逆谋，事下案验。有司奏英招聚奸猾，造作图讖，擅相官秩，置诸侯王公将军二千石，大逆不道，请诛之。帝以亲亲不忍，乃废英，徙丹阳泾县，赐汤沐邑五百户”。后来，刘英绝望自杀。楚王刘英以“谋反”被治罪，“知情不报”的虞延焉能撇得清干系。于是，明帝降诏，严厉责问身为司徒的虞延。虞延百口莫辩，遂自杀身亡。

虞延死后，朝廷才发现，官宦一生，且在太尉、司徒任上居官十余年的虞延，身后竟家中清贫如洗，子孙挨饿受冻。

虞延宦海一生，从最基层的小吏亭长，到主政一方的郡县主官，再到位列三公的太尉、司徒，无论是任职地方，还是立身朝堂，位极人臣，虞延都正气凛然，恪尽职守，刚正不阿，执法如山，政声满天下。虞延何以一生无论官居何位，任职何方，都不负众望，政绩卓然，深受民众爱戴？《后汉书·虞延传》终篇一句其死后“家至清贫，子孙不免寒餓”，使我们豁然雾解。自古俭以养德。原来，一个“廉”字铸就了虞延的万世英名。

累代崛起

——楚国兴亡录

□ 冯敏飞

周楚之争

楚人最早活动在黄河流域的中原地区，后来逐渐南迁，至荆山附近的丘陵平原结合部，即桐柏山（河南新郑）一带。成王时期，熊绎迁于楚，建都丹阳（今湖北秭归东南）。熊绎姓半，前两年热门电视剧《芈月传》，芈月就是其后人。早在周人兴起之时，半姓部落酋长率族投靠周文王，参加了灭商的战争，然后受封，臣属于周。

中原一般指洛阳周边，有时指今河南，也泛指中国。以此构成一个“天圆地方”的世界：以帝王所居的王城为中心，呈“回”字形向四周伸延，王城外是华夏或诸夏，再外则是夷狄；王城之外500里为一服，五服为荒服，九服最远为蕃服，越远越听不到帝王的声音，也就越不文明。四方有所不同，王城之北的人为“狄”，从犬；西方为“羌”，从羊；南方为“蛮”，从虫；东方人好些，称“夷”，从弓，不过持弓之人与持笔之人一比，又粗野了。楚国与中原紧邻，也长期被视为“南蛮”。诸侯分五等，即公、侯、伯、子、男，楚被封子男，属第四、五等。当时，“天子之制，地方千里。公侯皆百里，伯七十里，子男五十里”，待遇有很大差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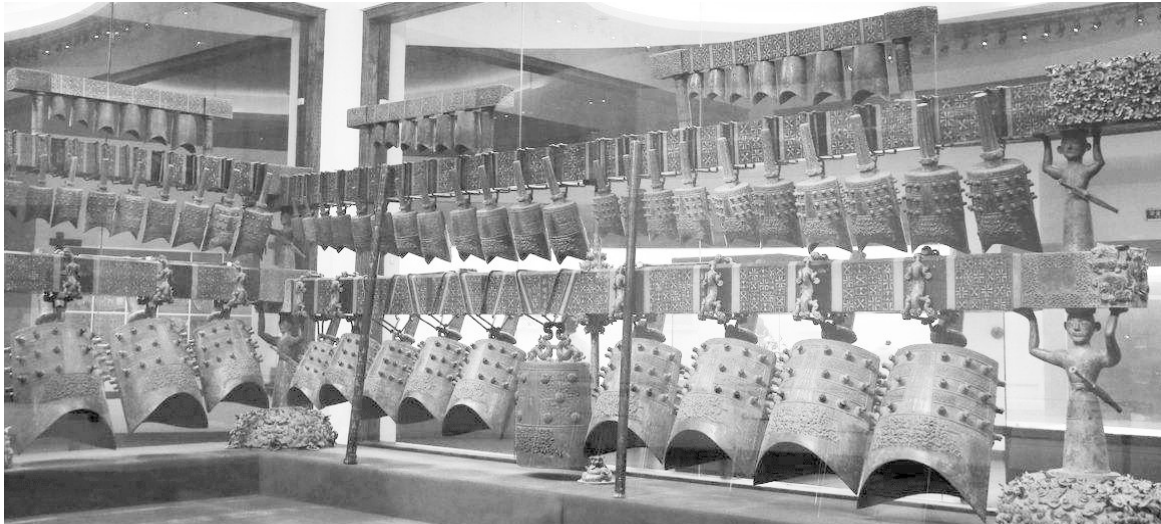
楚人深感委屈。如今武汉人还有句口头禅——“不服周”，指的就是周天子。有史料显示，早在周灭商前后，楚人已形成国家雏形，他们就将首领与周武王并称为“王”，而不是周室分封诸侯国的“公”“伯”“侯”。熊诚、莫夫在《楚国兴亡记》中说：此举“只是不懂中原礼仪之故，还是一开始就和周朝分庭抗礼、不服周约束的反抗行径？这是至今留给历史学家的一个不解谜团”。笔者认为还是不服的可能性更大些，因此此后对抗多于合作。楚王一生气，公开说：“我蛮夷也，不与中国之号谥。”周王则在汉水以东以北和江、淮间分封一批姬姓为主的诸侯，称“汉阳诸姬”，扼制楚国向北发展。这些诸侯国像一道屏障保卫周王，随时配合周王朝打击楚。周昭王经常亲率军队征战四方，需要诸侯国出钱出力。楚国经济发达，控制了当时最重要的战略物资——铜，却不愿向天子纳贡，经常偷漏税。周昭王只好出兵，好比老子对儿子大打出手，至少周人是如此“理直气壮”。

□ 涂明君

传统中国以道德为终极关怀，道德评价是对每一个官员最重要的考量。因此，历朝历代在对官员进行考评时，都将道德作为首要的、主要的内容。

据传，西周时就开始考评官员的道德。如《周礼》所载：“以听官府之六计弊群吏之治：一曰廉善，二曰廉能，三曰廉敬，四曰廉正，五曰廉法，六曰廉辨。”其中的“廉”字，不同人有不同的解释，我们认为这里应做“考查”解；而六计中的善、敬、正三目，颇类儒家的道德要求。不过，《周礼》的真伪和成书年代问题是聚讼千年的一大公案，这“三计”或许是汉人编纂。

在学界具有高公信力的《睡虎地秦墓竹简》中，其《为吏之道》中的“五善”：“一曰中（忠）信敬上，二曰精（清）廉毋谤，三曰举事审当，四曰喜为善行，五曰龚（恭）敬多让”，都是具体的德行要



曾侯乙编钟

周军沿汉水东岸南下，“汉阳诸姬”积极配合。所以战争初期很顺利，接连攻占楚国在汉北的几个据点，俘获大量楚兵，缴获大量物资。楚军见“中央军”来势凶猛，便主动撤到大山里去。昭王见他们被吓跑，喜出望外，夺了大量铜材，撤回主力，留下小部分驻守，实指望永久占有。不料楚军反扑，很快夺回矿山。

昭王不肯罢休，第二次南征。这次也顺利，又打得楚兵溃不成军，再次占领铜山。班师途中，在唐国召开庆功大会，论功行赏。回到北方后，又在塞国（今山东潍坊）分享战利品，并让当地用这批铜材铸造了一批青铜礼器，记载这次战功及赏赐，即“安州六器”的铭文。

不久再一次反复，昭王只得第三次南征。这次仍然幸运，不仅轻易占领铜山，还获两件稀世之宝：一是上百斤的自然铜块，二是七八十斤重的孔雀石。昭王大喜，将这两块巨矿装在自己车上，生怕被人劫了。不料超重太多，过河时浮桥突然垮塌，昭王掉水里淹死。传说昭王死后，一则怕动摇军心，二则怕楚军追击，秘不发丧，只说昭公落水受凉生病，回到镐京才宣布。

这场与民争利的战争失败了，正统史家仅用“南征而不返”几个字一笔带过，对战争本身不肯多谈，至今水雾朦胧。无可否认的史实是，昭王之后的周天子再没敢亲征江南，周王朝失去对铜山的控制，国力日衰，此战成为其由盛而衰的转折点。楚国则从此日益强大，逐步将“汉阳诸姬”或吞并或臣服，拓展进入中原的通道。春秋初期，楚国已发展到西北与秦接壤，北面与韩、郑、宋等相连，东

与越相邻，南与百越相邻，西与巴为界，国都郢郢。

吴起变法

楚庄王时期，楚与齐、晋、秦、吴并列为春秋五霸。

中国自古地域辽阔，南北差异很大。楚部落与周部落本是两个不同的民族，他们有自己的语言和文化。周王听不懂楚人的话，讥讽他们是“南蛮缺舌之人”。直到北宋初期，赵氏皇帝还抱怨听不懂南方人说话，北方大臣公然主张南方人不宜当宰相。但楚人早早接受了中原的文字，这是非凡的好事。

楚文化本身也灿烂辉煌，后来汉朝的服饰、舞蹈、音乐、文学、哲学等等都直接继承自楚国。楚人虽然被中原视为“蛮夷”，但往往又被蛮夷视为“华夏”。

当然，楚国也是人治，遇上明君国富兵强，遇上昏君则内外交困。公元前400年左右，楚国落到举步维艰的地步。从内政来说，存在“大臣太重，封君太多”的问题，出现“上逼主而下虐民”的局面，君王难当，民众也受欺压。从外部来说，特别是在与吴国相争中，穷兵黩武，大伤元气。稍有恢复，内政又乱，忠良颠倒，迫使足智多谋的大臣伍子胥出逃。吴国派伍子胥率军攻打楚国，攻占了都城，楚陷于灭国之地。幸好越王勾践趁机攻打吴国，秦国也出兵帮助，楚国才得以光复。越灭吴后，势盛一时，但与楚通好，秦以友好相处，使楚国重又复强。

不久，各国的改革相继成功，你死我活的竞争更剧烈，内忧外患又严重威胁到楚国。这时，吴起来

到楚国。吴起曾在魏国推行改革，政绩卓著。他的军事才能出众，著有《吴起兵法》48章，在秦汉之前与《孙子兵法》《孙臆兵法》齐名。楚悼王排除种种阻挠，予以重用，先任他为宛（今河南南阳）太守，一年后升为尹，主持变法。

关于这次变法，日本讲谈社《中国的历史》中写道：“现存的史料中只有些简单的记载，具体的内容尚不清楚。目前能知道的就是吴起也主张纪律严明，并废除了爵位的世袭制。”这就是说，吴起在楚国变法的内容与商鞅在秦国的变法差不多，吴起个人也就难免商鞅式的下场。那些被废爵位的贵族，对吴起产生刻骨仇恨。公元前381年，发生了惊心动魄的一幕：楚悼王忽然病逝，那些贵族势力立即发难，封锁消息，设下埋伏，趁吴起拜行人殓大礼时，乱箭齐发。吴起机智地伏在楚悼王尸体上，反变法的贵族仍然用乱箭飞射，难免射到楚悼王的遗体。那些人射杀吴起不解恨，又将他的尸体拉出去车裂。

太子熊臧获悉，不打草惊蛇，顺利即位为楚肃王。然后，扬言给除吴起的功臣行赏。那些人兴高采烈，纷纷出来争功。葬礼结束后，肃王立刻调动军队，按图索骥，将“功劳簿”上的贵族逐个逮捕。那些人像孔子当年堕三都一样在封地起兵抵抗，王师逐一击破。依照楚国律法“丽兵于王尸者，罪同谋逆，诛灭三族”，尽诛那70余家封君贵族及其三代。这次变法虽然总共才一年多时间，但收到了立竿见影的效果，楚国迅速恢复强势，为其后的宣王、威王开创“宣威盛世”打下了良好基础。

中华春秋

官德考评标准不断强化

——古代官德考评的启示

求。由此观之，秦的主流意识形态虽是法家，但对官吏的“道行”却主要是善政，这一点很值得思考。

与“五善”大致对应的还有“五失”：“一曰夸以进，二曰贵以大（泰），三曰擅制割，四曰犯上弗智（知）害，五曰贱士而贵货贝”，或“不察所亲，不智（知）所使则以权衡求利，兴事不当，善言隋、士毋所比，非上”等。“善”和“失”都以行为来界定，这是值得后世借鉴的。

汉朝的“光禄四行”，也是从外在的德行来衡量内在的德性：“诏丞相、御史举质朴、敦厚、逊让、有行者，光禄岁以此科第郎从官”。其不言孝忠仁义，但忠厚温良的官员形象已跃然纸上。

魏晋虽纲纪隳堕，但表面上还是维持着对儒家道德的尊崇：“令诸郡中正以六条举淹滞：一曰忠恪匪躬，二曰孝敬尽礼，三曰友于兄弟，四曰絜身劳谦，五曰信义可复，六曰学以己。”

南北朝时期是个重要转折，彼时佛教兴盛，儒家道德被佛学虚化，如北周“清身心、敦教化、尽地利、擢贤民、恤狱讼、均赋役”，身心修养中颇有佛道冲淡之风，儒家道德心性并不突出。

唐代重新树立“德礼为政教之本”，其所谓“四善”（一曰德义有闻，二曰清慎明著，三曰公平可称，四曰恪勤匪懈），全部是道德要求，但较之两汉显得宽泛抽象一些。宋之“公勤廉恪”，基本上沿袭了“四善”考课法。

明朝翰林学士薛瑄的“居官七要”说，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当时对官德的界定：“正以处心，廉以律己，忠以事君，恭以事长，信以接物，宽以待下，敬以处事。”正心、忠君、恭长、信敬，这都是儒家伦理要求，律己，则儒家皆具。

相比较而言，清“四部尚书”孙嘉淦的“居官八约”说中，法家的势与术就比儒家道德多了一些：“事君笃而不显，与人共而不骄，

势避其所争，功藏于无名，事止于能去，言删其无用，以守独避人，以清费廉取。”而康熙手书“清、慎、勤”三字，正是清朝官德的正式评价标准。

综上，古代对官员的考核中，道德评价居于首位，高于绩效、才能；而官德考评多为儒家德目，如正心、忠君、亲孝、爱民之类，且多以德行考德性。不过，随着官僚制的成熟、变异，以虚伪德行饰德性的套路也日益凸显，使考量结果渐渐变得不那么可信，法家伦理也就渐渐加入进来，到了清朝则索性以外在约束的法家伦理取代儒家道德。究其原因，或恐是儒家自明代已然开始衰落，也有可能是儒家德性从内心出发，并不容易从外在行为予以精确考量。相对而言，法家伦理则较易由外在行为判断，故而后来居上，成为主要德目。

有所思